

项目编号：HNXS2021-T002

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采 购 人：白沙黎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01 月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谈判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7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参考文本）	17
第五章 谈判程序.....	25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8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8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白沙黎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委托，对元门乡红旗村等8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组织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现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该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一、项目编号：HNXS2021-T002

二、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8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三、采购内容：本项目共1个包，预算金额¥61.56万元，工作用途：白沙黎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工作需要；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前。（最终以实际完成任务时间为准）。具体采购内容详见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四、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五、合格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5.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三证合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至今任意1个月或季度的单位财务报表复印件）；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0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缴纳税收凭证和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复印件）；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原件）；

(5) 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原件；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资格承诺函）；

(7) 购买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并提交谈判保证金相关证明资料。

5.2 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5.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8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5.4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六、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须知

1、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间：2021年01月13日至2021年01月15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地点领取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如在规定时间内未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该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2、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地点：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11号国瑞大厦C座东塔8楼804房（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供应商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应携带以下资料：

购买人持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经办人身份证（购买人须是本单位职员）和供应商资格要求5.1、（1）项复印件加盖鲜章留底，原件备查。（谈判文件电子版本发至购买人的邮箱）。

4、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人民币500.00元/包（文件售后不退，谈判资格不能转让）。

七、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1年01月18日09:3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的文件拒不接受。

八、谈判时间和地点

1、谈判时间：2021年01月18日09:30（北京时间）。

2、谈判地点：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11号国瑞大厦C座东塔8楼804房（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九、公告发布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十、谈判保证金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前，应提交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元）的谈判保证金。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1年01月18日09:30之前（北京时间）。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8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十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购人：白沙黎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白沙县牙叉镇怡心南路2号

联系人：高先生

联系电话：150 0801 0688

代理机构：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11号国瑞大厦C座东塔8楼804房

联系人：吴工

电话：0898-32260619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第二章 谈判须知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邀请书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2、定义

2.1 “采购人”系白沙黎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

3、合格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1) 本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公告”第 5 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①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查询网址：

信用中国网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②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间为：同递交文件截至时间。

③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信用报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购买了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

4、竞争性谈判采购费用

无论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竞争性谈判文件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是采购人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程序和评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的文件。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5.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谈判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文本）
- (5) 谈判程序
- (6) 响应文件格式

5.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5.4 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任何异议的均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天前向谈判小组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完全认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6、响应文件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第一部分：资格性响应文件

符合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资格证明材料。

第二部分：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

包括响应函、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表、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报价组成因素（参与响应的货物或服务清单）等文件。

7、报价

7.1 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7.2 供应商报价应为完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服务所应包括内容的所有价格。

7.3 本项目预算价：¥61.56 万元；

7.4 供应商不得低于成本价恶意报价，若报价与其他供应商相比明显过低，不符合市场价格，供应商须提供详细的成本分析说明资料，在谈判现场交给评审委员会经过综合评审认为可行，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前提供成交金额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如成交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偷工减料、不按要求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8、响应文件的递交

8.1 响应文件分资格性响应文件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两部分。

8.2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为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U 盘或光盘），电子版上需贴标签，标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副本应为正本的复印件。响应文件正本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中文打印，并胶装成册。并在响应文件封面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副本”“电子版”。

8.3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在文件规定处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8.4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按谈判须知第 9 条规定密封后送达谈判地点；未按规定密封及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9.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在响应专用袋（箱）中，并在响应专用袋（箱）的封面上标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封口处由被授权人代表签字并加盖骑缝章，“电子版”上需贴标签，标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

10、标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以无效投标处理。

11、谈判保证金：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元）。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1年01月18日 09：30（北京时间）

谈判保证金交款方式：谈判保证金可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所有递交方式均以到帐时间为准。

开户名：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中山路支行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账 号：4605 0100 4936 0000 0285

11.1 供应商应提交一笔不少于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人民币金额的谈判保证金。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未成交者的谈判保证金转账退还。

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 11.4 条的规定不予退还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11.2 未按规定时间和数额交纳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应视为非响应性响应予以拒绝。

11.3 未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以非现金方式退还）。为确保保证金的退还，请各供应商用正楷填写本谈判文件附件一“确认表”连同附件二资料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即谈判当天，采购仪式结束后，递交给本采购代理机构项目工作人员。

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以非现金方式退还）。退还时请返还采购合同（原件）1 份及经采购方盖章确认的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如要求）并确保已正常递交本谈判文件附件一“确认表”连同附件二资料后，到本采购代理机构财务部办理。

11.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11.4.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11.4.2 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11.4.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11.4.4 成交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11.4.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1.4.6 成交供应商未交纳成交服务费的。

12、确定成交候选人

1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12.2 采购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12.3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一）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四）其他不应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情形。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款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本款第（三）项放弃成交的，应当说明理由，但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13、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按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的排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4、成交服务费

以预算金额作为计算基数，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

15、签订合同

15.1 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以及谈判过程中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15.2 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谈判中的最终报价、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的组成内容。

16、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16.1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供应商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2% 的扣除。（对于同时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录 2、3。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6.2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16.2.1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 1% 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 1%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6.2.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6.2.3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6.2.4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7、履约保证金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17.1 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谈判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17.2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与退还。

18、签订合同

18.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18.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8.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18.4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后而二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留存。

19、合同分包

19.1 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19.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0、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1、履行合同

21.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21.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2、验收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谈判文件中验收的标准进行验收。

23、谈判有效期

23.1、谈判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后 60 天。谈判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3.2、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谈判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谈判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响应文件，关于谈判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谈判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24、质疑、投诉处理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详见附录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附录 1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一)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二)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1. 联系部门：操作部

2. 联系电话：0898-32260619

3. 通讯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11 号国瑞大厦 C 座东塔 8 楼 804 房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附录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附录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厕所革命”的工作部署，根据《海南省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半年攻坚战行动方案》、《海南省农村厕所粪污处理与资源利用方案》等文件精神，深入开展全县农村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全面打赢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加快推进农业绿色发展，现结合白沙黎族自治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工作目标

落实农村厕所粪污处理与资源化利用的要求，推动农业绿色发展，以肥料化利用为主要方向，变废为宝、综合利用，实现白沙黎族自治县生态循环，助推农业生产方式转变和农业绿色发展，在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开展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示范工作，到 2021 年 12 月，在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实现农村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基本全覆盖，全县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80%，粪污清掏（收集）、转运、处理、利用长效机制逐步建立。

2、实施步骤

2.1 确定“整村推进”示范村

为探索符合当地农村生产生活特点的农村所污资源化利用模式，各镇要选择确定一个没有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行政村开展整村推进示范工作，可选取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一同推进建设。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2.2 研究定示范方案

各镇要加强“整村推进”示范村的指导、管理和监督，研究运行模式，制定示范方案。要加强试点运行过程的监管，针对运行中的问题及时调整完善运管维机制。示范方案请于 2021 年 12 月前报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农业农村局)

2.3 总结示范经验推广

各镇要在 2021 年 12 月底前完成示范工作，总结示范经验，形成模式。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总结各示范经验，形成若干套适合不同条件的运行模式，通过召开现场会等形式，在全县推广实施。

2.4 摸清底数

在开展“整村推进”示范建设的同时，各镇要迅速组织人员，摸清辖区内各村户厕和公厕(包括镇虚公厕、多村学校公厕、村旅游公厕、村庄公厕，下同)数量，农村污水管铺设情况，厕所粪污产生量、粪污服务队人员及抽设备设施、规模种植基地、有肥生产企业、沼气处理企业等情况;摸清自愿清掏利用的农户底数，自掏户的设备需求、粪污去处及利用方式等，测算本镇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经费，因地制宜研究制定工作计划,并将计划于 2021 年 12 月底前报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农业农村局)备案。

2.5 建立健全服务体系

1. 组建专业服务队伍各镇至少要引进一家社会化服务组织提供服务或组建一支镇级厕所粪污专业服务队伍(以下简称服务队)负责全镇公厕和户厕的清掏工作，自筹建立服务队的，至少配备一辆车等设备设施，并组织培训。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2. 建立长效运营机制。将自愿和主动配合清掏工作的农户纳入“星级文明户”“卫生户”等评比范围，鼓励农户主动自主清掏：对配合清掏工作的农户给予向第三方公司购买有机肥优惠补贴，推动粪污清掏的常态化建设：建立专门监督机制，提升掏粪服务能力，保障服务质量，有偿清掏服务标准由政府牵头制定，在实施清掏工作时一同推进。通过一年运行，基本建立覆盖全县的管理规范、运行顺畅的厕所粪污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工作机制。

2.6 组织实施

1、农户自掏。对自愿清掏利用的农户，鼓励使用小型家庭增压水泵自行抽取、清理粪污，抽取的粪污可存储于带有密封的塑胶桶，就近就地用于堆肥还田或运送给农业新型经营主体进行水肥利用（注：抽取的粪污须保证 60 天的发酵时间，确保粪污在化池内达到无害化要求）。自清掏户首次所需专用设备经费的 50% 由财政补贴，从下达的农村厕所粪污资源化利用专项经费支出。

2、有偿服务。村公及无法开展清掏或不愿意自掏的户，实行有偿服务。服务收费标准由服务提供方和镇政府依据处理量、运输公里数及市场协商决定并签订服务协议。

三、商务要求

1、**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最终以实际完成任务时间为准）

2、**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4、验收要求：2021 年 12 月，对中标公司进行考核。重点考核第三方营运公司对农村厕所粪污的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流程是否清晰，数据更新是否及时，台账是否清楚准确，设备是否完好，出勤是否正常，电话是否保持畅通，人员设备是否随时在岗在位等工作情况。

5、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HNXS2021-T002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2020 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项目编号：HNXS2021-T002）的《谈判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采购范围

乙方对甲方提供以下货物：

1. 2.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五、交货时间、付款方式、验收

1、服务时间：

2、付款方式：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3、验收方式：采购人按国家相关标准及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要求组织验收。验收有可能产生的费用成交供应商负责。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付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七、争端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八、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其它：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二份，乙方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财政部门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见证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第五章 谈判程序

1、谈判小组及专家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并结合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和评审工作。

2、谈判组织

谈判工作由 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具体谈判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3、谈判程序

3.1 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递交，开标会结束后，谈判小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确定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3.1.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谈判保证金、文件完整性和响应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检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 (2) 不具备谈判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4) 报价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不符合采购项目的要求，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 (5) 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
- (6)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签署及密封；
- (7) 报价未按谈判须知 7.4 的要求或报价超出本项目的预算价，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 (8) 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8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3.1.2 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的数量采用合格制，即凡符合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资格的，均进入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应在资格符合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3.2 采购代理机构当场向所有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宣布通过及未通过资格符合审查的供应商名单，并在谈判结果公示中向社会公布。

3.3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终止。

3.4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小组成员按谈判文件规定分别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以现场签到的顺序确定。

3.5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调整谈判轮次。谈判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并将变更的内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变动通知为本次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6 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谈判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供应商书面材料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

3.7 谈判达到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谈判小组应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

供应商响应文件满足或者高于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时，即视同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

3.8 谈判小组经过二轮及以上谈判后，供应商响应文件仍然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的，或者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谈判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淘汰，不允许其参加最后报价。

3.9 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应当单独填写并签字确认，递交谈判小组。

3.10 谈判结束后，部分供应商响应文件优于谈判文件要求的，不能以此作为高价成交的依据，谈判小组也不能接受其高价成交。

3.11 谈判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失败：

（一）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被淘汰，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三）供应商最后报价均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次采购项目最高限价，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四）其他无法继续开展谈判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3.12 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

4.1 本次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报价从低到高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4.2 供应商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的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如果最低报价出现 2 家供应商报价一致，由 2 家供应商代表随机抽签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4.3 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评审报告。

4.4 对于违反谈判纪律的将可能被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或视为无效响应。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
用清掏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HNXS2021-T002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名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响应代表：_____ 签字：_____

手机：_____ 日期：202__年__月__日

目 录

一、响应函.....	31
二、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32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34
四、承诺函.....	35
五、资格承诺函.....	36
六、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表.....	37
七、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38
八、报价一览表.....	39
九、分项报价表.....	40
十、技术响应偏离表.....	41
十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42
十二、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	43
十三、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44
十四、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45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一、响应函

致：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谈判邀请，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的名称），提交正本1份，副本2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承诺如下：

- (1) 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 (2) 我们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谈判文件，包括谈判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_____日历日。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5) 同意按供应商须知中关于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 (6)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 (7)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 (8)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向贵方交纳成交服务费
- 与本报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名称：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_____ 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二、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范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 _____（供
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

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谈判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谈判、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
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四、承诺函

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
谈判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五、资格承诺函

致 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_____（公司名称）参加 _____（项目名称）的谈判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下列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六、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授权委托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经营范围备注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七、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说明：详见谈判文件第一章第五条供应商资格条件，以上证明材料中为复印件的加盖鲜章。

注：以上证明材料中为复印件的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八、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项目内容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服务期	备注
项目 本身	元门乡红旗村等8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投标总报价：¥_____（大写：_____）				

注：1. 报价应是完成本项目的所涉及到的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九、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十、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中服务内容 及要求	投标文件服务内容 及要求响应情况	响应/偏离

注：1、投标人应根据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的服务内容及要求进行逐条响应；不得偏离。并且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情况	响应/偏离	说明

注：1、投标人应根据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商务要求进行逐条响应，并且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一、服务承诺：（格式自定，仅供参考）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元门乡红旗村等 8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粪污资源化利用清掏服务采购

十三、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 1、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
- 2、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网站查询。
- 3、提供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页面，并截图打印，加盖公章放于响应文件中。

十四、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一：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项目名称及编号：

递交日期：

应退谈判保证金	小 写：	
	大 写：	
单位（盖章）	单 位 名 称	
	开 户 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附件二：原交款、汇款凭证复印件

有关谈判保证金收退的温馨提示：

有关谈判保证金收退的温馨提示：

1. 为了更好的退还保证金，请各供应商用正楷填写附件一“确认表”连同附件二资料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即谈判采购当天，采购仪式结束后，递交给我司项目工作人员。
2. 未成交供应商：我司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各供应商可自行查账，若项目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没有收到保证金的，可拨打电话查询。

成交供应商：我司将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①采购合同原件一份、②经采购方盖章确认的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③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为您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若提交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未收到保证金的，可拨打财务电话查询。